

关于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的问询回函

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发来的《征询函》已收悉，经认真自查核实，现就相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1. 你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了《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2. 截至本回函出具日，除上述公告相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，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你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其他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3. 本公司确认，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（2022 年 5 月 26 日、2022 年 5 月 27 日、2022 年 5 月 30 日）没有买卖过你公司股票。

特此回函！

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2022年5月30日

